

衛生福利部109年毒品防制基金補助案件審查結果一覽表

金額單位：新臺幣元

計畫編號	申請單位	申請補助計畫名稱	計畫總經費	申請時自籌經費	申請補助經費	核准補助經費	核准補助項目	預定完成日期	備註
1091V4506	高雄市政府	109年度預防兒童及少年施用毒品個案輔導暨家長親職教育計畫	4,881,916	0	4,881,916	4,670,000	<p>一、人事費242萬4,168元：4名處遇人員（4名每人每月4萬4,892元【薪點360，年資、執業執照加給32薪點、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16薪點、執行一般風險業務加給8薪點】*13.5月；所聘人員應為符合人事費第三項處遇人員支領資格，前開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；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學歷或證書影本）。</p> <p>二、業務費179萬5,832元：含團體輔導(治療)之帶領者鐘點費、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諮商及治療費用、講座鐘點費、專家出席費、訪視交通補助費、材料費、印刷費、膳費、文具費、郵電費、宣導費、差旅費。</p> <p>三、專案計畫管理費45萬元（甲類21萬元，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；乙類24萬元）。</p>	109.12.31	